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深圳市一鑿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一鑿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富坑社区同富裕工业园 8 号 A 栋				
联系电话	13825284389	传真	——	邮政编码	518109
建设地点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富坑社区同富裕工业园 8 号 A 栋				
环保审批部门	龙华新区城市建设局	原批准文号	深龙华环批【2014】100255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延期 <input type="checkbox"/> 补办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990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厂房面积 (平方米)	7680		所在流域	观澜河流域	
总投资 (万元)	1200	其中：环保 投资（万元）	23.8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2.0%
评价经费 (万元)	——		投产日期	2014 年 11 月	
<p>工程内容及规模：</p> <p>1、项目概况及任务来源</p> <p>深圳市一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项目）成立于 2004 年 09 月，地址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富坑社区同富裕工业园 8 号 A 栋，主要进行高低压成套电器、智能控制开关、金融电子设备、五金通讯产品、五金制品的生产，年产量分别为 500 台、300 台、500 台、1000 台和 20000 千克，并在原址上通过了环保审批（深龙华环批【2014】100255 号），批复中审批工序主要为切割、折弯、除油、酸洗、表调、磷化、组装、清洗、检测、包装。现由于公司发展需要，拟扩建增加喷粉、烘烤工序，项目扩建前后其产品、年产量等均无改变。现申请办理环保审批手续。</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2008 年）的有关规定，本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建设项目的工程设计单位提供环境保护要求和建议，以及将来环境管理要求，明确开发建设者的环境责任；同时为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环境管理提供参考决策依据。受项目建设单位的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p>					

2、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 1200 万元，租用厂房面积为 7680 平方米。项目共有员工人数 80 人，项目建设性质为扩建，其扩建前后产品、年产量均无改变，扩建主要增加喷粉、烘烤工序。项目具体的产品方案以及建设内容如下表所示：

(1)、主要产品及年产量：

表 1 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 (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1	生产车间	高低压成套电器	500 台	2400 小时
2		智能控制开关	300 台	
3		金融电子设备	500 台	
4		五金通讯产品	1000 台	
5		五金制品	20000 千克	

备注：扩建前后产品产量无变化。

表 2 项目建设内容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1	生产车间	约 3840 平方米
辅助工程	——	——	——
公用工程	——	——	——
环保工程	1	化粪池	工业区统一建设使用
办公室以及生活设施等	1	办公室	2000 平方米
储运工程	1	仓库	1840 平方米

3、总图布置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富坑社区同富裕工业园 8 号 A 栋，经环评单位现场勘查，项目租用 1 楼和 3 楼，项目 3 楼为办公室和仓库，1 楼为生产车间。车间平面布置图详见附件 11。

4、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重要组分、规格、指标	年耗量			来源	储运方式
			扩建前	扩建后	变化量		
原料	控制开关	——	500 台	500 台	0	外购	货车运输
	铜制柜体	——	800 台	800 台	0		
	铜排	——	10 吨	10 吨	0		
	钢铁	——	20000 千克	20000 千克	0		
辅料	除油粉	——	3 吨	3 吨	0		

	表调剂	—	2 吨	2 吨	0		
	磷化剂	—	2 吨	2 吨	0		
	硫酸	—	0.8 吨	0.8 吨	0		
	粉末涂料	—	0	2 吨	+2 吨		

原辅料物化性质：

粉末涂料：粉末涂料是一种新型的不含溶剂 100%固体粉末状涂料。本项目使用热固性粉末涂料，是由热固性树脂、固化剂、颜料、填料和助剂等组成，具有无溶剂、无污染、可回收、环保、节省能源和资源、减轻劳动强度和涂膜机械强度高特点。该产品不含毒性，不含溶剂和不含挥发有毒性的物质。

表 4 主要能源以及资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规格	年耗量		来源	储运方式
			扩建前	扩建后		
燃料	—	—	—	—	—	—
新鲜水	生产		2400 吨	2400 吨	市政供给	市政给水管
	生活		5670 吨	5670 吨		
电	—		12 万 kwh	20 万 kwh	市政供给	市政电网
汽	—		—	—	—	—

备注：扩建前后水量无变化。

5、主要设备清单

类型	序号	名称	规模型号	数量（台套）		
				原有	现有	变化情况
生产	1	多功能子母曲封机	—	1 台	1 台	0
	2	电子检测仪	—	1 台	1 台	0
	3	高压设备检测仪	—	1 台	1 台	0
	4	低压设备检测仪	—	1 台	1 台	0
	5	切割机	—	1 台	1 台	0
	6	折弯机	—	1 台	1 台	0
	7	表面处理池	2.8 m*1.3m*1.3m (有效水深 1.0m)	13 个	13 个	0
	8	喷粉柜	—	0	2 台	+2 台
	9	烤箱	—	0	1 台	+1 台
	10	烘烤线	—	0	1 条	+1 条
公用	—	—	—	—	—	
贮运	—	—	—	—	—	
环保	—	—	—	—	—	

6、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年用电量约 20 万度。本项目不设备用发电机

等燃油设备。

供水系统：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项目表面处理用水约为 8t/a；员工办公生活用水量约 16.8t/d，折合约 5040t/a。

排水系统：项目表面处理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循环回用。员工办公生活污水约为用水量的 90%，则员工生活污水的排放量约为 15.12t/d，折合约 4536t/a。项目生活污水经该工业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再由箱涵工程截排入观澜污水处理厂处理，不会对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工业区内化粪池→观澜河治理箱涵→观澜污水处理厂→观澜河

项目没有供热系统；不存在需使用蒸汽的生产工序，没有供汽系统。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人员规模：本项目共有员工 80 人，扩建前后无变化，由工业区统一安排食宿。

工作制度：一日一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全年工作 300 天。

8、项目进度安排

项目建设性质为扩建，设备已全部安装到位，现已投入生产试运行。

项目的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状况

地理位置：项目选址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富坑社区同富裕工业园 8 号 A 栋，其在建筑物为 3 层，项目租用第 1 层和第 3 层。其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 1。经核实，本项目选址所在区域属观澜河流域准水源保护区，不在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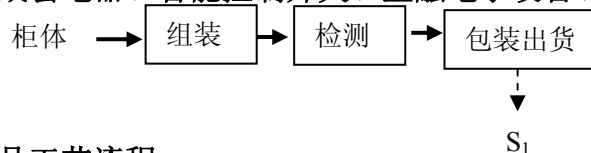
周边环境状况：项目所在厂房南面和北面其他工厂厂房，东面为其他工厂厂房及室外设备，西面 9 米为工厂配套宿舍。项目四至图、现场照片见附图 3、附图 4。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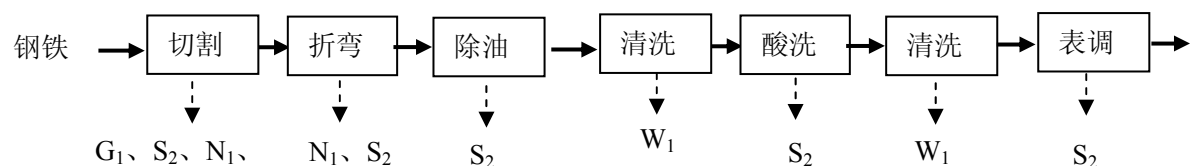
（一）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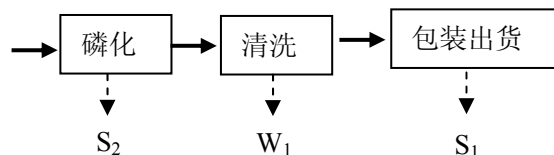
项目建设性质为扩建，扩建内容主要是增加喷粉和烘烤工序，扩建前的原有工序如下：

1、项目高低压成套电器、智能控制开关、金融电子设备、五金通讯产品工艺流程：



2、项目五金制品工艺流程：





高低压成套电器、智能控制开关、金融电子设备、五金通讯产品生产工艺较为简单，主要是将外购柜体与开关、铜排等原材料经过手工组装后，检测合格即可包装出货；五金制品则经过切割、折弯等机加工，然后分别在除油脱脂、清洗、酸洗、清洗、表调、磷化、清洗等表面处理池中进行表面处理，最后包装出货。

项目扩建前原有污染情况如下：

1. 废水：项目扩建前产生的表面处理清洗废水共计 8 t/d，项目已建有废水处理回用装置，可将生产废水经过废水处理回用工程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中表 1 标准后全部循环利用，做到生产废水零排放，深圳市宝安区环境监测站于 2014 年 6 月对其进行的监测结果显示，项目生产废水能够达到回用标准后全部循环利用（监测结果见附件 5）；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约为 17.3t/d，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经截污箱涵排入观澜污水处理厂及应急工程作后续处理，对周围水环境产生影响甚微。

2. 废气：项目在切割工序会产生少量金属粉尘，产生量约为 10kg/a，经废气收集装置收集后抽至楼顶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为 15 米，对周围大气影响很小。

3. 噪声：生产过程中噪声源强较大的设备主要为切割机、折弯机、空压机等，噪声值约 75~85dB(A)，项目采取合理布局，适当关闭门窗、高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加强设备维护保养、空压机设置空压机房等隔声减震措施后，再经过厂房墙体、门窗隔声和距离衰减等综合作用下，项目生产运营时产生的噪声在厂界外 1 米处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

4. 固废：金属边角料和废弃包装物等一般固废产生量约为 1.0t/a，分类收集后出售给废品站处理；员工的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80.0kg/d，合计 24.0t/a，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危险废物主要包括表面处理过程产生的废浓液（产生量约为 1 t/a）、废水处理站产生污泥（产生量约为 6t/a）、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少量废机油及其擦拭物（危废编号 HW08）等危险废物（产生量约为 0.02t/a），经收集后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二）区域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所在位置为工业聚集小区，周围皆为污染较轻的生产加工企业，无重污染的大型企业或重工业，区域声、大气环境质量良好，现场调查没有严重环境污染问题。

编制依据

一. 相关的环境保护法律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04. 24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1999. 12. 25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00. 4. 29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 06. 01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 10. 29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4. 12. 29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 2. 29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 10. 28

二. 相关的环境保护法规、条例

1. 《国务院关于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环境保护的决定》（国发[2005]39号文）
2. 《深圳经济特区环境保护条例》2010. 1. 1
3. 《深圳经济特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06. 11. 1
4.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5号，1999. 5. 31
5. 《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的通知》深府[2008]98号，2008. 5. 25
6. 《关于颁布深圳市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深府办[1999]39号
7. 《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号
8. 《关于调整深圳市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的通知》深府[2006]227号，2006. 10. 8
9. 《关于调整深圳市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的通知》深府[2008]99号，2008. 5. 25
10. 《深圳经济特区饮用水源保护区条例》1995. 7. 1
11. 《深圳市排水条例》2007. 7. 1
12. 《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规定》深圳市人民政府第145号令，2005. 10. 17
13. 《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深府[2004]53号，2004. 3. 25
14. 《深圳市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09年修订）》
15. 《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
16. 《关于同意实施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的批复》粤府函[2011]29号，2011. 2. 10
17. 《关于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循环经济指标应用的通知》深环[2008]11号
18. 《深圳市建设项目用水节水管理办法》深府第183号，2008. 5. 1

19. 《广东省用水定额（试行）》2007.3

20. 《关于对观澜河(石马河)流域实行建设项目环保限批的通知》

三. 项目资料

1. 《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申请表》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房屋租赁凭证》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

5. 《废水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办事处，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观澜办事处地处龙华新区东北部，毗邻东莞、龙岗和光明新区，辖区总面积 89.3 平方公里，下辖 15 个社区工作站、39 个社区居委会，实际服务管理总人口约 93 万，其中户籍人口约 2.46 万。

（一）地质、地貌

观澜办事处地层历经各个构造运动阶段，第四系地层广泛分布，岩土层分布较均匀。地貌形态以剥蚀堆积和侵蚀堆积为主，土质多属黄泥沙酸锈土，地基承载力较高，约为 10-25t/m²。本办事处位于地震烈度 6 度和 7 度过渡区，据此，本办事处的地震烈度定为 7 度。因此该办事处建设用地条件较好，适宜各种建筑物、构筑物建设。

观澜办事处为典型的珠江三角洲冲积平原的丘陵山区，办事处内为丘陵地貌，地势呈南高北低，东西两侧高，中间低。丘陵地区平均高程 80m，平原地区高程在 30~60m 之间。观澜大道西北部地层形成于侏罗系，东北部属白垩系下统塘夏群，办事处南部主要岩石类型为花岗斑岩脉。

（二）气候、气象

该区属于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全年温暖湿润，光热充足，日照时间长，雨量充沛。年平均气温 21.4~22.3℃，一月份月均温 12.9℃，七月份月均温 28.7℃。气温和降水随冬夏季风的转换而变化，一年内有冷暖和干湿季之分。雨热同季，降水和热量的有效利用率高。

多年平均降雨量为 1932mm，多年平均降雨天数约为 140 天。降水分布不均匀，干湿季分明。4~10 月为湿季，其降雨量占全年总量的 90%。其中前汛期(4~6 月)降雨量占全年的 38-40%，雨型主要为锋面雨；(7~10 月)以台风雨为主，降雨量占全年的 50-52%。11~3 月为干季，降雨甚少，一般在 150-200mm 之间，约为全年降雨总量的 10%。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79%。

常年盛行风为东北风(频率为 15%)，其次为东北风和东风(频率同时 12%)。冬季 1 月最多风向为东北偏北风和东北风(频率分别为 24%和 20%)；夏季 7 月最多风向为西南风，东南偏东风和东风、其频率都在 10%左右，静风频率为 27%。年平均风速为 2.6m/s。

（三）水文状况

该地区属于观澜河流域保护区，属东江水系。观澜河是东江支流石马河的上游，发

源于龙华区东南部的鸡公头。该河的分支能力较强，低级河道显著地比高级河道多，河道平均分支比例很在。该河主要由龙华河、瓦窑排河、岗头河、浪头河等支流汇合而成。水系呈树枝状，纵向比降为 1.4‰，集水面积 202 平方公里，年径流量 1.92 亿 m³。流域内有高峰、牛嘴、赖屋山、民乐、大坑等小型水库 8 座，控制集水面积约 15 平方公里。该河流向由南向北，主干河道长 17 公里，河宽一般为 2~10 米，水深一般为 0.1~0.5 米，属于窄浅型河流。具有生活工业用供水、排污等功能。地下水埋深较浅，富水性中等，为块状岩类裂隙水，含水层为侏罗系火山岩及燕山期花岗岩，地下径流模数一般为 6~10 升/秒·公里²。

(四) 植被和土壤

观澜办事处办属观澜河流域，观澜河流域土壤主要有赤红壤、红壤、黄壤、水稻土等，其中以赤红壤分布最广。土壤在垂直分布上有明显的分带性，海拔 500m 以上多为黄壤，300~500m 之间的山地多为红壤，300m 以下山地多为赤红壤，100m 以下侵蚀赤红壤分布较广，冲洪积阶地或洪积扇多发育洪积黄泥田。

观澜办事处办地处华南亚热带常绿林地带，属中段丘陵区，经过长期的人为干扰，地带性原生植被已经被破坏殆尽，残存的本土植被以稀树灌丛草为主。如马尾松-桃金娘、岗松-鹧鸪草群落。农业经营集中区域内果园植物种类丰富，主要有荔枝、龙眼、菠萝、梨等。农作物主要有各种蔬菜和花卉等。1980 年代中期，本地区大面积分布的马尾松群落曾因为严重的病虫害而大面积死亡，地方政府为迅速实现荒山绿化而营造了大量的速生人工林植被，主要树种有木麻黄、台湾相思、桉树、白干层等。这类物种由于抗逆性强且生长迅速，在改革开放以来的大面积非农业用地开发活动中，也被广泛地用于绿地建设。但是，大量速生人工植被成为本地区森林资源的主体，也带来了一些不容忽视的生态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速生丰产林物种组成单一，群落结构简单，无论是外貌和内在功能方面均难以与本土植被相比，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削弱了森林植被各种复合生态功能（如水土流失防护、生物多样性保护、景观氛围调节、环境美化、群落稳定性等）的支撑能力；

2.大量统一营造的速生丰产林通常稳定生长年龄不超过 20 年，一旦同时进入衰败期，将极大影响全区森林生态功能的维持和稳定，并带来一系列衍生性生态隐患。

(五) 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

(1) 水环境

本项目所在地属于观澜河流域准水源保护区内（见附图 6），但项目生产经营活动不

违反《深圳经济特区饮用水源保护条例》。

(2) 大气环境

根据《关于颁布深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的通知》(深府[2008]98号),该项目选址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见附图8)。

(3) 声环境

根据《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划分的通知》(深府[2008]99号),该项目选址区域为声环境3类规划区域,需达到声环境3类标准适用区的要求。(见附图9)。

(4) 生态环境

根据《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图》,本项目所在地不位于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不属于生态控制区(见附图2)。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 概况

深圳龙华新区位于深圳地理中心,北邻东莞和光明新区,东连龙岗,南接福田、罗湖、南山,西靠宝安,于2011年12月30日正式挂牌成立。总面积175.58平方公里,下辖龙华、大浪、民治、观澜4个办事处,36个社区工作站和100个社区居民委员会。其中,项目所在地观澜办事处地处龙华新区东北部,毗邻东莞、龙岗和光明新区,辖区总面积89.3平方公里,下辖15个社区工作站、39个社区居委会,实际服务管理总人口约93万,其中户籍人口约2.46万,是客家人聚居的地方,素有“文化之乡”、“教育强镇”、“侨乡”、“革命老区”之称。

(2) 经济发展

近年来,观澜办事处在龙华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主题主线,以新区党工委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以打造平安和谐、产业高端、环境优美、文化繁荣的深圳“都市桃花源”和争当建设“两区一城”的生力军为目标,狠抓各项工作落实,经济社会保持良好的稳定发展态势。发展循环经济、国际原创版画、观澜湖高尔夫球会、国瓷观澜窑是观澜四张亮丽的“名片”。辖区现有4652家企业,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358家,2012年实现规上工业总产值1651.14亿元,工业增加值302.19亿元,出口总额286.74亿美元,两税收入66.25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103.19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83.42亿元。2013年一季度,辖区规上工业总产值325.05亿元,两税收入17.47亿元,出口总额54.61亿美元,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13.16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36亿元。

(3) 教育事业

在办事处“优先发展教育”的战略指引下，观澜教育十一·五规划得以顺利实施，当前观澜教育中成小幼门类齐全，办学条件日益优化，教师队伍不断增强，教学质量逐年提高，家教社教健全发展，公民办教育协调均衡，具有较强的教育综合实力。目前，办事处共有办学单位 79 所，在校在园总人数逾 4 万人，其中成人学校 1 所，公办中学 2 所，公办小学 9 所，全部为省一级学校或宝安区优质化学校，优质学位率达 100%；民办学校 12 所，全部达到规范化学校标准，其中市一级学校 7 所，区一级学校 4 所，优质学位率 100 %；学前教育方面，办事处 55 所幼儿园（含筹设），有市级园 19 所，区级园 13 所，规范园 3 所，等级园率居龙华新区前列。

(4) 区域排水设施

项目地处观澜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内。观澜污水处理厂位于宝安区观澜办事处规划东北侧桂花村（紧靠观光路和观澜河，与观澜高尔夫球场相邻），占地面积约 10 多万平方米，一期建设规模：6 万吨/日，二期建设规模：20 万吨/日。污水处理厂采用“SBR 工艺”即序批式活性污泥氧化法，出水达到国家《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准。主要处理观澜办事处辖区内的生活污水。观澜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于 2001 年 4 月动工，2003 年 10 月一期工程竣工并投入使用。

观澜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规模为 20 万 m³/d，项目用地面积 91846.26m²，旱季规模为 20 万 m³/d。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污水处理厂主体工程、厂区工程、其他工程、引进生产工艺设备。该工程于 2011 年 1 月正式开工建设，2012 年 9 月 15 日通水，9 月 25 日投入试运行。经过几个月的试运行，情况良好，日处理污水 20 万吨，完全达到设计处理能力。

(5) 产业与规划

根据深圳市组团分区规划，观澜办事处属于深圳市中部综合组团规划(龙华、观澜、坂雪岗)，城市建设目标为：经济繁荣、设施齐全、环境优美、社会和谐，高新技术产业集中的现代化客运交通枢纽和综合服务组团。按照组团功能区发展策略，本项目选址地为观澜商贸生活片区由观澜先进工业功能区东南区、观澜商贸生活功能区的一部分组成，范围北至大外环路，东至梅观高速公路，南至机荷高速公路，西至宝昌路。片区面积 15.68 平方公里，规划人口 6.9 万人，分为 8 个标准分区。规划通过旧城改造，产业调整升级，完善配套设施，提高城市化质量，使之成为集居住、商贸、先进工业于一体的综合片区。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建设项目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见表 6：

表 6 建设项目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编号	项目		类别
1	水环境功能区	地表水	属观澜河流域准水源保护区，地表水Ⅲ类水体功能区，用途为饮用水源，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本项目所在位置与水源保护区示意图见附图6、本项目所在流域水系图见附图5
		地下水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功能区属水源涵养区，地下水功能区保护目标水质类别为Ⅲ类，维持较高的地下水水位，见附图12。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根据深府[2008]98号文件《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的通知》，项目所在区域属空气环境功能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根据深府[2008]99号文件《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划分的通知》，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属 3 类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
4	是否水源保护区		观澜河流域准水源保护区，本项目地理位置与地表水源保护区关系图见附图 6。
5	是否属于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		否，本项目地理位置与生态控制线关系示意图见附图 2

1、大气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的通知》（深府〔2008〕98号）的规定，本地区属于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根据深圳市龙华新区环境保护监测站数据显示：

2013年第一季度空气污染指数 API 计算，龙华新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合计为 85 天，占全年总天数的 94.4%，比 2012 年减少了 3 天，其中达到 I 级（优，API≤50）和 II 级（良，50<API≤100）空气质量标准的天数分别为 16 天和 69 天，超标天数（API>100）共 5 天。

2013 年第一季度，龙华新区空气质量主要超标污染物为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和二氧化氮。2013 年第一季度二氧化氮季平均浓度为 0.044 mg/m³，比 2012 年同期上升 0.006mg/m³，无日均值超标；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季平均浓度为 0.088 mg/m³，比 2012 年同期上升 0.005mg/m³，无日均值超标；细颗粒物（PM_{2.5}）季平均浓度为 0.048 mg/m³，同期下降 0.004mg/m³，无日均值超标。三项污染物平均

浓度均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水环境质量状况

本项目属观澜河流域, 根据《关于调整深圳市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的通知》(深府〔2006〕227号) 的规定, 属于观澜河流域准水源保护区(见附图6)。

(1)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2013 年第一季度深圳市龙华新区环境保护监测站在观澜河布设清湖桥、放马埔和企坪 3 个监测断面, 环境监测资料如下表所示。

表 7 2013 年第一季度观澜河监测资料

河流名称	断面名称	水质类别	水质状况	主要污染项目 (平均浓度)	综合污染指数均值		
					2013 年 第一季度	2012 年 第一季度	同比变化幅度 (%)
观澜河	清湖桥	劣V类	重度污染	氨氮 (0.18)	0.327	0.735	-55.5
	放马埔	劣V类	重度污染	总磷 (2.33)	0.388	0.609	-36.3
	企坪	劣V类	重度污染	总磷 (5.4)	0.514	1.328	-61.3
	全河段	劣V类	重度污染	总磷 (2.43)	0.409	0.889	-54.0

由上表可见: 2013 年第一季度, 龙华新区主要河流观澜河干流水质显著好转, 但仍受到重度污染, 水质劣于国家地表水III类标准, 主要污染物为氨氮和总磷。相较去年同期监测结果, 三个监测断面综合污染指数均有所下降, 水质在不同程度上都得到明显改善。

(2)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 项目所在区域属东江深圳地下水水源涵养区, 现状水质类别为 I-IV类, 其中局部 Fe、Mn、pH 超标。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鉴于项目生产过程采用单班制, 即每天工作时间为 8 小时, 夜间不安排生产。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噪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环评在项目厂界四周各设一个测点进行监测。监测结果统计见表 8:

表 8 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dB(A)]

测点位置	昼间	备注
厂房东侧	60.5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厂房南侧	59.8	功能区3类标准要求,即:昼间65dB(A)、 夜间55dB(A)
厂房西侧	61.2	
厂房北侧	60.3	

从监测结果来看,项目周围声环境质量较好,其昼间噪声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3类标准要求。从总体上看,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环境敏感点及环境保护目标:

1、保护项目观澜河流域准水源保护区的水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的建成而受到明显影响。

2、保护该区空气质量,使其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3、保护该区声环境质量,使其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

表9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最近距离	方位	规模	环境保护目标
地表水	观澜河支流	约700米	东面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	东江深圳地下水水源涵养区	地下	/	583.63km ²	地下水III类水环境功能区
大气环境、声环境	工厂宿舍	西面	9米	1栋(120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
生态环境	——				

评价适用标准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观澜河流域准水源保护区，水质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质标准；

2、地下水环境质量：

项目选址位于东江深圳地下水水源涵养区，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的III类标准；

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4、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声环境功能区划属3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

表 10 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

环境要素	选用标准	标准值						单位
		III类标准	pH	COD _{Cr}	BOD ₅	氨氮	总磷	
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	III类标准	6~9	20	4	1.0	0.2	mg/L
		III类标准	pH	硝酸盐	亚硝酸盐	氨氮	总硬度	
大气环境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III类标准	6.5—8.5	≤20	≤0.02	≤0.2	≤450	mg/Nm ³
		取值时段	PM ₁₀	SO ₂	NO ₂	PM _{2.5}		
		1小时平均值	/	0.50	0.20	/		
		日平均值	0.15	0.15	0.08	0.075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	III类标准	年平均值	0.07	0.06	0.04	0.035	dB（A）
		标准名称	昼间	夜间				
		《声环境质量标准》3类标准	65	55				

环境质量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 1、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本项目属于观澜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观澜污水处理厂属于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扩建前产生的生产废水经过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中表 1 标准。
- 2、废气：**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 3、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

表 11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废水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污染物	CODcr	BOD ₅	SS	NH ₃ -N	动植物油	单位
		标准值	500	300	400	--	100	mg/L
废气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kg/h	监控点	浓度	
		颗粒物	120	15	2.9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昼间			夜间			dB(A)
		65			55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十二五”规划的通知》(粤府办[2011]48 号),广东省对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烟尘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设总量控制指标。总量控制指标主要为 COD、NH₃-N、SO₂、NO_x、烟尘、挥发性有机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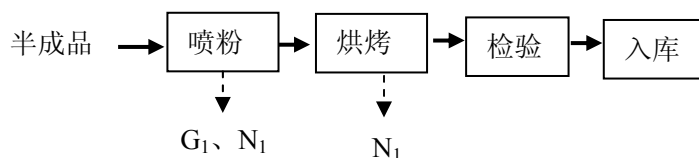
本项目无 SO₂、NO_x、烟尘产生,生产废水全部循环回用,不对外排放,生活污水进入观澜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已纳入观澜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中,本项目不单独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污染物表示符号（i 为源编号）：（废气：G_i，废水：W_i，废液：L_i，固废：S_i，噪声：N_i）

项目扩建主要增加喷粉和烘烤工序，扩建的工艺流程主要为：



生产工艺简要说明：

本项目主要从事高低压成套电器、智能控制开关、金融电子设备、五金通讯产品和五金制品的生产，扩建前的工艺流程见“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章节，扩建后的工序主要是将扩建前加工好的半成品放入喷粉柜中进行喷粉，然后在烘烤线上烘干后检验合格后入库。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污）水(W)

工业废水：本次扩建内容不产生生产废水。

项目扩建前产生的表面处理工序废水水量为 8 吨/日，扩建建前后水量无变化，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_{Cr}、SS、磷酸盐、石油类、色度，浓度分别为 500 mg/L、200mg/L、2mg/L、1mg/L、50 倍。

生活污水（W₀）：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来自于员工日常生活中排放的生活污水。扩建前劳动定员为 80 人，员工由工业区统一安排食宿，扩建前后员工人数无变化，根据建设方提供扩建前水费结算清单得知，每月新鲜用水量约为 50.4 吨，日用新鲜水量为 16.8 吨/天。项目扩建前后员工人数无变化，员工在工业区内食宿，类比建设方提供扩建前水费结算清单得知，日用新鲜水量为 16.8 吨/天，共计 5040t/a（按 300 天计），生活污水产生系数取 0.9，即生活污水排放量 15.12t/d，4536t/a。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_{Cr}、BOD₅、SS、NH₃-N 浓度分别为 400mg/L、200mg/L、180mg/L、20mg/L。

2、废气(G)

本次扩建增加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喷粉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其产生量难以定量计算，在此只作定性分析。

项目扩建前金属切割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产生量约为 10kg/a，产生速率为 0.006kg/h，扩建前后无变化。

(3) 噪声污染源分析:

根据项目提供的资料及现场勘察,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过程中喷粉柜中风机和喷枪、烘烤线产生的噪声。项目主要噪声设备情况见下表:

表 12 产噪设备情况一览表

设备名称	源强(设备 1m 处的噪声级)	位置	距最近厂界距离
喷粉柜 (N ₁)	约 85dB(A)	空压机房	3 米
烘烤线 (N ₁)	约 80dB(A)	一楼车间东侧	3 米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综合各种噪声源强分析,其正常生产过程使用各种机械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的混响噪声值约 80-85dB(A)。

(4) 固体废弃物污染源分析:

项目扩建喷粉工序中未附着于产品产生的粉末涂料经过收集回用于喷粉,故不产生粉尘固废,扩建前后项目固废产生量无变化。

生活垃圾 (S₀): 员工在生产生活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按每人每日产生生活垃圾 1kg 计算,其产生量为 80kg/d, 24 吨/年,扩建前后无变化;

一般工业废物 (S₁): 项目扩建前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弃包装材料,约为 1.0t/a,本次扩建不产生固废,扩建前后无变化。

危险废物 (S₂): 项目扩建前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是表面处理过程产生的废浓液(产生量约为 6 t/a)、废水处理站产生污泥(产生量约为 6t/m)、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少量废机油及其擦拭物(危废编号 HW08)等危险废物(产生量约为 0.02t/a),本次扩建内容不增加危险废物,扩建前后无变化。

5、项目扩建前后“三本”帐分析

表 13 项目扩建前后主要污染物排放“三本帐”表

污染种类	污染物	扩建前排放量	扩建项目排放量	扩建后排放量	扩建前后排放增减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废水 (t/a)	生活污水	4536	0	4536	0	0
	COD _{Cr}	1.542	0	1.542	0	0
	BOD ₅	0.774	0	0.774	0	0
	NH ₃ -N	0.091	0	0.091	0	0
	SS	0.454	0	0.454	0	0
	生产废水	0	0	0	0	0
废气 (kg/a)	金属粉尘	10	0	10	0	0
	粉尘	0	少量	少量	+少量	0
固废	生活垃圾	0	0	0	0	0

	危险废物	0	0	0	0	0
--	------	---	---	---	---	---

备注：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循环利用，无排放。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物(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4536t/a)(原有)	CODcr	400mg/L; 5.040t/a	340mg/L; 4.284t/a
		BOD ₅	200mg/L; 2.520t/a	170mg/L; 2.142t/a
		SS	220mg/L; 2.772t/a	100mg/L; 1.260t/a
		NH ₃ -N	20mg/L; 0.252t/a	20mg/L; 0.252t/a
	生产废水(8t/d; 2400t/a)(原有)	PH	4-10	经过废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中表1标准后全部回用,做到零排放
		CODcr	500 mg/L; 1.2t/a	
		SS	200 mg/L; 0.480t/a	
		磷酸盐	20 mg/L; 0.048t/a	
		石油类	10 mg/L; 0.024t/a	
		色度	50 倍	
大气污染物	切割工序(原有)	金属粉尘	0.006kg/h; 6mg/m ³	0.006kg/h; 6mg/m ³
	喷粉工序(扩建增加)	粉尘	一定量,其产生量难以准确估算,在此只进行定性分析	<120mg/m ³
固体废物	员工办公生活(原有)	生活垃圾	24.0t/a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原有)	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	1.0t/a	收集后出售给相关回收部门
	危险废物(原有)	机油及其擦拭物	0.02 t/a	统一收集后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不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
		废浓液	6 t/a	
废污泥	6 t/m			
噪声	切割机、折弯机、空压机、废水处理站(原有)	机械噪声	75-85dB (A)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喷粉柜、烘烤线(扩建增加)		80-85dB (A)	
其他	—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该项目周围主要为工业厂房和宿舍,附近没有特别的生态敏感点。项目产生的废气、固体废物、生活污水经过处理达标后,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甚微。				

环境影响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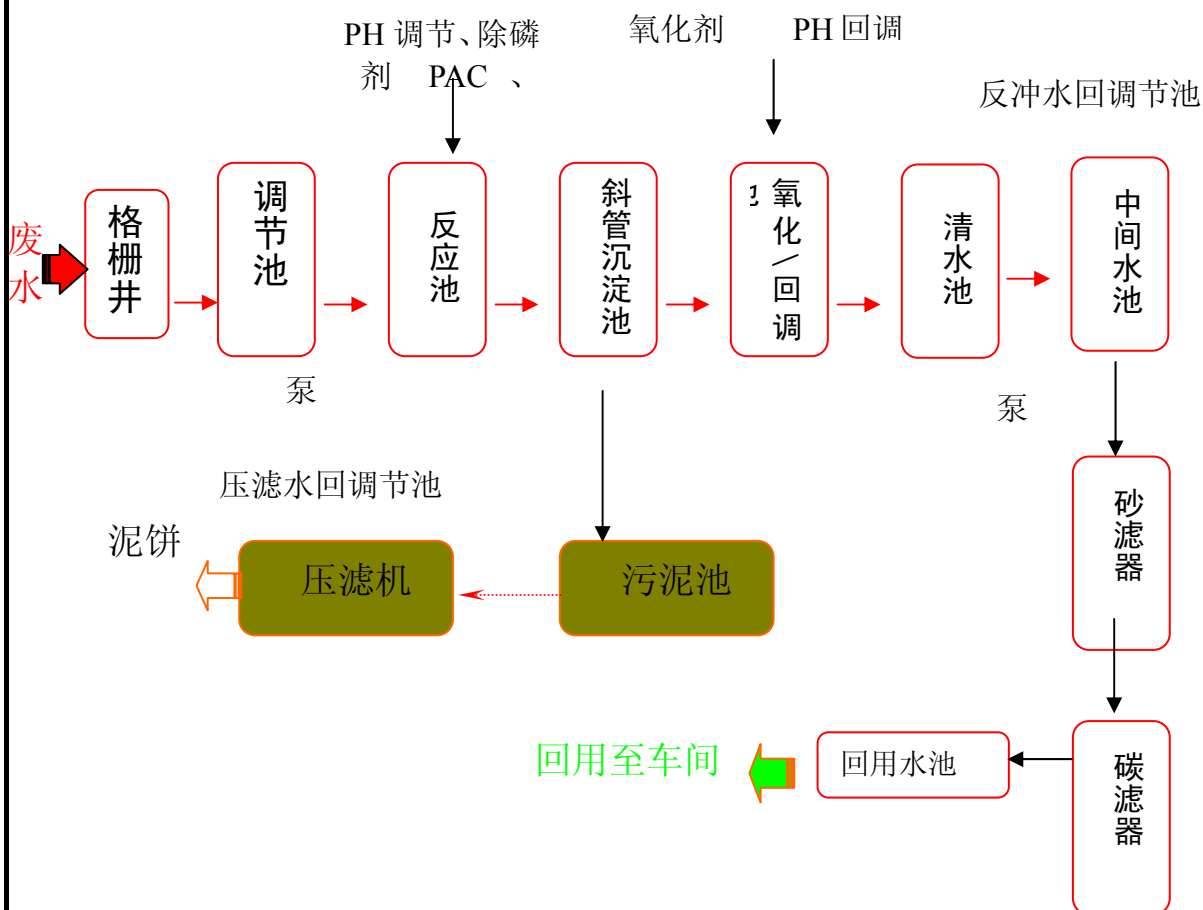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无施工期环境影响问题。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工业废水：本次扩建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扩建前产生的工业废水项目表面处理清洗工序产生的清洗废水，共计 8 吨/日，扩建前后水量无变化，主要污染因子为 PH、COD_{Cr}、SS、磷酸盐、石油类、色度。项目建设有废水处理装置，可将生产废水经过废水处理回用工程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中表 1 标准后全部循环利用，做到生产废水零排放。项目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回用工艺流程图

项目由深圳市宝安区环境监测站出具的监测报告可以得出（见附件 5 监测报告），项目扩建前的表面处理清洗废水能够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中表 1 标准，因此项目废水处理和回用技术是可行的。故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含有各种含氮化合物、尿素和其他有机物质分解产物；产生臭味的有硫化物、硫化氢以及特殊的粪臭素。此外，还有大量的微生物，如细菌、病毒、原生动物以及病原菌等。由此构成的生活污水外观就是一种浑浊、黄绿以至黑色、带有腐臭气味的污水。该污水若直接进入受纳水体，则对该区域水质有一定影响。

生活污水若不经处理排入水体，其所含污染物将消耗水中一定的溶解氧，使水体出现缺氧现象，使鱼类等水生动物死亡，而厌氧的微生物大量繁衍，改变群落结构，产生甲烷、乙酸等物质，导致水体发黑发臭，恶化环境质量。

项目生活污水管网已纳入观澜河治理箱涵，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经截污箱涵排入观澜污水处理厂及应急工程作后续处理，对周围水环境影响甚微。

2、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选址位于东江深圳地下水水源涵养区，项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化粪池）、排放所涉及的场地地面均进行混凝土硬化处理，生活垃圾暂存场所采取防雨淋、渗漏的措施，不会因废水、固废直接与地表接触而发生腐蚀、渗漏地表而造成对土壤、地下水水质产生不利的影晌。

3、空气环境影响分析

金属粉尘（扩建前）：项目扩建前产生的废气为金属切割过程中产生的少量金属粉尘，产生量约为 10kg/h，项目在切割机工位上安装集气罩将粉尘收集后通过专用管道楼顶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为 15 米，排气筒出口设置于楼顶东面，处理后废气排放速率为 0.006kg/h，排放浓度约为 6mg/m³（风机风量定为 1000 m³/h）。

粉尘（扩建增加）：项目扩建后增加的废气喷粉过程产生一定量的粉尘，项目采用静电喷涂方式，此方式的粉末附着率一般仅为 30%-35%。长期接触生产性粉尘的作业人员，因长期吸入粉尘，使肺内粉尘的积累逐渐增多，达到一定数量时即可引发尘肺病，漂浮于空气中的粉尘可使其它有害物质附着于其上，形成严重的大气污染。本项目喷粉在较封闭的喷粉柜操作，建设单位应在喷粉柜设置集气罩和抽风管道，将产生的粉尘经抽风装置送至粉尘收集装置收集处理后至楼顶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为 15 米，排气筒出口设置于车间东侧，收集后的粉尘可以回收重新利用，利用率达到 95%以上。

经上述处理措施处理后项目外排废气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二级标准（第二时段）要求，对西面宿舍和周围大气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4、声环境影响分析

噪声是一类引起人烦躁、或音量过强而危害人体健康的声音。噪声给人带来生理上和心理上的危害主要有以下几方面：（1）损害听力；（2）有害于人的心血管系统；（3）影响人的神经系统，使人急躁、易怒；（4）影响睡眠，造成疲倦等。

经现场勘察，项目西面9米为工厂宿舍，为声环境敏感点。本项目扩建前产生的原有噪声主要为切割机、折弯机、空压机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以及废水处理站产生的噪声，噪声值约75-85dB(A)，扩建增加的噪声为喷粉柜、烘烤线产生的噪声，噪声值约80-85dB(A)。为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应采取如下隔声措施进行隔声处理：

- 1) 设备应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放置在远离西面宿舍一侧；
- 2) 生产时间采取关闭门窗或加装隔声窗等措施来降低对外界声环境的影响；
- 3) 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工作，及时淘汰落后设备，更换新设备选用低噪设备；
- 4) 高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空压机设备设置独立空间，同时对空间顶棚及墙壁采用隔声棉做隔声处理。

空压机噪声控制方法：主要采用消声器和隔声。

①针对空压机进、排气口，选用适宜的进排气消声器，同时对空压机底座进行基础减振。

②采用吸声性能好的砖砌成隔声墙降低噪声。

④空压机的混响声很重，在厂房顶棚分散悬挂吸声体。

综上所述，项目租赁厂房为工业区内标准厂房，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隔声效果约为25 dB(A)，噪声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再经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标准厂房噪声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可降低23~30dB(A)，参考文献：环境工作手册—环境噪声控制卷，高等教育出版社，2000年）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对西面宿舍和周边环境无明显不良影响。

5、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项目喷粉过程中未被附着于产品的粉末涂料经过收集仍可回用于喷粉，故不产生粉尘固废，本次扩建项目不增加固体废弃物，扩建前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如下：

生活垃圾(S₀)：生活垃圾在堆放时，由于温度、湿度等原因，会腐烂、发酵，产生NH₃、SO₂、沼气等有毒有害气体，发出恶臭，污染大气；污染地表水、土壤和地下水；滋生有害病菌及生物；破坏景观环境。如不及时清运，会严重影响环境卫生及人体健康。因此生活垃圾须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根据项目提供的资料，项目共有员工80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1.0千克/人·日计，则生活垃圾总量为80kg/d、24.0t/a，生活垃圾收集避雨堆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运往垃圾处理场作无害化处理。

一般工业废物 (S₁):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固废主要为废弃包装材料、金属边角废料等, 产生量约为 1.0t/a。项目将其分类收集后出售给废品站处理。

危险废物 (S₂): 主要为设备维护保养更换的废机油及其擦拭物 (约 0.02 t/a)、生产过程更换产生的废槽液 (约 6t/a), 以及废水处理过程产生废污泥 (约 6t/m), 须集中收集、分类储存, 执行危险废物“六联单”制度, 定期交市、区具有固废运营资质的单位 (危险废物处理站或工业废物处理站) 统一处理, 不得混入生活垃圾中, 否则对周围环境有一定影响。

综上所述, 项目固体废物经采取相关的措施处理处置后, 可以得到及时、妥善的处理和处置, 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污染影响。

6、环境事故风险分析

该厂表面处理使用硫酸、除油粉、表调剂、皮膜剂等原料, 在运输、仓储和使用过程中, 如管理操作不当或意外事故, 将会发生腐蚀、中毒等事故风险。一旦发生这类事故, 将对周围环境及员工产生较大的污染影响。本次扩建使用的粉尘原料属于无毒、不可燃、无爆炸性、不含溶剂和不含挥发有毒性的固态粉体物质, 故不产生事故风险, 在此不作评价。

硫酸, 纯品为无色透明油状液体, 无臭、对皮肤、粘膜等组织有强烈的刺激和腐蚀作用, 对眼镜可引起结膜炎、水肿、角膜混浊, 以致失明; 引起呼吸道刺激症状, 重者发生呼吸困难和肺水肿; 高浓度引起喉痉挛或声门水肿而死亡。除油粉, 主要成分为 NaOH, 为白色不透明固体, 易潮解, 有强烈刺激和腐蚀性。本品不会燃烧, 遇水和水蒸气大量放热, 形成腐蚀性溶液。与酸发生中和反应并放热, 具有强腐蚀性。表调剂, 主要成分为磷酸, 纯磷酸为无色结晶, 无臭, 具有酸味, 吸入、食入、经皮肤吸收, 蒸气或雾对眼、鼻、喉有刺激性。液体可致皮肤或眼灼伤。鼻粘膜萎缩, 鼻中隔穿孔。长期反复皮肤接触, 可引起皮肤刺激。以上所述原材料在使用和存放时有一定的风险。项目硫酸、除油粉、表调剂、磷化剂等储存量分别为 100kg、250kg、200kg、2000kg。

该厂使用化学原料, 具有易挥发、易燃、易爆等特性, 在仓储过程中, 由于自然或认为因素造成火灾、爆炸等事故后果十分严重, 不但严重威胁本厂工人生命安全, 也严重影响周围环境。因此, 厂房必须严格遵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做好消防设施, 尽可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 并安装防雷、防爆装置等措施避免产生火源。同时厂房应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把事故减少到最小程度。为减轻储存区风险的影响, 除了在储存区采取有效的额预防措施外, 还应准备工程应急措施, 如在泄漏事故发生后的防渗隔离设施, 在液面覆盖泡沫灭火装置等。此外, 在储存中还应做到: 储存区阴凉、

通风，温度不宜超过 5℃；远离火种、热源，放置阳光直射；仓间内的照明、通风等设施应用防爆型，开关设在仓外。

环保措施分析

环保措施分析

1、废水（原有措施）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表面处理清洗废水经过处理后全部循环回用，不对外排放。项目生活污水经工业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观澜市政排污干管，最终进入观澜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经以上措施进行处理后，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对附近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气

金属粉尘（原有）：在切割机工位上方安装风机及集气罩，通过专用管道将粉尘抽至楼顶后定期收集清运，排气筒高度为 15 米。

粉尘（扩建增加）：在喷粉柜设置集气罩和抽风管道，将产生的粉尘经抽风装置送至粉尘收集装置收集处理后至楼顶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为 15 米，收集后的粉尘可以回收重新利用，利用率达到 95%以上

经采取上述措施处理后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二级标准（第二时段）要求，对西面工业区宿舍和周围影响较小。

3、噪声

项目扩建前产生的原有噪声主要为切割机、折弯机、空压机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以及废水处理站产生的噪声，噪声值约 75-85dB(A)，扩建增加的噪声为喷粉柜、烘烤线产生的噪声，噪声值约 80-85dB(A)，项目在采取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安装减震垫、空压机设置独立空间并采取隔声减噪等措施后，并且在厂房墙体、门窗隔声和距离衰减等综合作用下，项目生产运营时产生的噪声在厂界外 1 米处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

4、固体废弃物（原有措施）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避雨堆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无害化处理，垃圾堆放点定期消毒、灭蝇、灭鼠；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统一收集后交由废品收购站处理；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分类储存，定期交市、区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处置。因此，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直接影响。

环保投资估算

1、环保投资

项目主要环保投资详见表 14:

表 14 项目主要环保投资

序号	污染源	主要环保措施或生态保护内容	投资 (万元)	
			原有	扩建增加
1	生活污水	工业区统一建设化粪池	—	—
	生产废水	废水处理回用装置	20	
2	废气	集气管道	2.0	1.0
3	噪声	减震垫、空压机房等	0.5	0.1
4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 (垃圾桶等) 等	0.2	—
总计			22.7	1.1

2、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项目总投资 1200 万元, 原有环保投资共计 22.7 万元, 扩建增加 1.1 万元, 共占总投资额 2.0%。环保工程的建设会给企业带来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具体表现在:

(1) 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能很大程度地减轻污染物排放对纳污水域的污染影响, 同时可使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规定的排放标准。

(2) 废气排放处理设施的投资, 既保证了职工健康不受危害, 又使废气达标排放, 减少了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3) 项目噪声处理措施的投入, 可以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避免与周围群众产生不必要的纠纷。

(4) 固体废物收集整理后出售给废品收购站处理, 既避免了项目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 又可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 可以减轻对环境卫生、景观的影响, 有利于进一步处理处置。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防治理效果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原有)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经截污箱涵排入观澜污水处理厂及应急工程作后续处理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生产废水 (原有)	COD _{cr} 、磷酸盐、 SS、石油类、色度	经废水处理回用工程处理后全部循环利用，不对外排放	不会对周围的水环境产生影响
大 气 污 染 物	切割工序 (原有)	金属粉尘	项目将废气收集后通过专用排气筒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喷粉工序 (扩建增加)	粉尘颗粒物	在喷粉柜设置集气罩和抽风管道，将产生的粉尘经抽风装置送至粉尘收集装置收集处理后至楼顶高空排放	
固 体 废 弃 物	员工生活 (原有)	生活垃圾	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对周围环境不造成影响
	一般工业废物 (原有)	废包装材料、金属 边角料	分类收集后出售给相关部门	
	危险废物 (原有)	废机油及擦拭物、 废污泥、废浓液等	危险废物交市、区具有固废运营资质的单位(危险或工业废物处理站)统一处理	
噪 声	空压机、切割机、 折弯机 (原有)	机械噪声	合理布局；加强企业生产管理；加强设备维修保养；安装减震垫等。项目设置空压机房，同时对机房顶棚及四周采用隔声材料进行隔声、降噪。同时对空压机底座进行基础减振	厂界外1米处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喷粉柜、烘烤 线(扩建增加)			
其它	——			
<p>生态保护措施及建议：</p> <p>树木和草坪不仅对粉尘有吸附作用，对噪声也有一定的吸收和阻尼作用。在厂区内空地和厂界附近种植树木花草，既可美化环境，又可吸尘降噪。建议单位合理选择绿化树种和花卉，可在厂区、边界围墙和内部道路两旁进行绿化、美化，改善原地块生态环境。</p>				

循环经济及清洁生产分析

发展循环经济推行清洁生产

循环经济是指用生态学规律来指导人类的经济活动并以 3R 生产方式，即“减量化（Reduce），再利用（Reuse）和资源化（Resource）”原则。所谓“减量化”，是指减少进入生产、消费过程的物质和能量流，节省对资源的利用，它属于输入端控制。“再利用”是指通过产品的重复利用减少有害垃圾排放，延长产品功能的利用寿命，它属于社会过程控制。“资源化”是指通过把废弃物再次加工再转化为资源而重复利用，减少残余物的最终处理量，它属于输出端控制为社会经济活动行为准则的经济模式。

循环经济是通过使资源以最低的投入达到最高效率的使用和最大限度的循环利用，强调废物的正确处理和资源回收，实现污染物排放的最小化，促进废物减量化、无害化以及资源化。循环经济的发展应从不同层面协调发展，即小循环、中循环、大循环加上资源再生产业，而清洁生产是企业低层次的循环，是循环经济中的小循环。企业清洁生产的水平直接影响着循环经济的各项指标。企业自身不断采取改进设计、使用清洁的能源和原料、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设备、改善管理、综合利用等措施，减小单位产品从对新资源的索取量，并从源头上（末端治理前）削减污染物。

本报告根据深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深环【2008】11号》及其它相关规范，评价项目循环经济水平。

一、循环经济指标核算基础数据

表 15 循环经济指标核算基础数据

类别	数值	类别	数值
年工业总产值（万元/年）	2000	工业增加值（万元）	800
工业用水总量（m ³ ）	2400	项目用水重复量（m ³ ）	2400
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t）	1.0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量（t）	0.92
危险废物产生量（t）	78.02	危险废物处理量（t）	78.02
耗电量（kWh/年）	10 万	P _N （员工人数）	80
COD _s 人均 COD 产生系数（g/人·日）	60	SO _{2s} SO ₂ 产生系数（g/kWh）	2.1039
企业劳动人口生活污水 COD 排放量（kg）		1752	
二氧化硫直接排放量（kg）		—	
二氧化硫间接排放量（kg）		252.46	

二、项目指标评价结果

表 16 循环经济指标评价结果

指标名称	单位	计算结果	指标级别	标准值		
				I	II	III
单位工业产值 COD 排放量	Kg/万元	0.88	II	0.5	1.0	1.5
单位工业产值 SO ₂ 排放量	Kg/万元	0.13	I	0.5	1.0	1.5
单位工业增加值 COD 排放量	Kg/万元	2.19	II	2.0	2.5	3.0
单位工业增加值 SO ₂ 排放量	Kg/万元	0.32	I	1.5	2.5	4.5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100	I	65	60	30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92	I	85	60	40
危险废物处理率 %	%	100	I	100		
是否使用行业禁止使用的原料	否					

综上所述，项目单位工业产值 COD 排放量指标、单位工业增加值 COD 排放量指标达到循环经济 II 级标准，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指标、单位工业产值 SO₂ 排放量指标、单位工业增加值 SO₂ 排放量指标、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指标、危险废物处理率指标达到循环经济 I 级标准。项目总体循环经济水平达到 II 级标准，为中等水平，符合建设项目环保审批的准入条件。

三、循环经济建议

(1) 增强员工的技术熟练度，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提高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以增加单位时间生产量和总生产量，从而提高工业总产值、工业增加值。

(2) 选用价格低廉，品质合格的原材料，节约生产过程中的原材料使用量，对可回收利用的原材料尽量回收利用，注意设备的保养和维护，减少工业中间投入。

(3) 应当提高原材料的利用效率，优先使用可再利用和可再生利用的材料，减少各种固体废物的排放。

(4) 提高节能的意识及采取相应工程措施，如增加变频控制措施，节约电能。在技术和经济许可的范围内，最大限度降低资源消耗、减少废弃物的产生，实现资源高效利用和循环利用。

四、清洁生产

推行清洁生产是实现对生产全过程控制，使生产过程中资源和能源得到最大限度的利用，产生的废物量最小，对环境的危害也最小。因此开展清洁生产是实现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需要，是控制环境污染的有效手段，可大大减轻末端治理的负担，是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的最佳途径。

项目针对循环经济清洁生产采取的措施为：

(1) 大力推进节约降耗，在生产、建设、流通和消费各领域节约资源，减少自然资源的消耗。

(2) 全面推行清洁生产，从源头减少废物的产生，实现由末端治理向污染预防和生产全过程控制转变。

(3) 大力开展资源综合利用，最大程度实现废物资源化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

(4) 大力发展环保产业，注重开发减量化、再利用和资源化技术与装备，为资源高效利用、循环利用和减少废物排放提供技术保障。

(5) 环境管理与安全卫生

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建立管理体系，为更好地提高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建设单位可加强清洁生产审核，按照 ISO14000 的要求不断改善。

产业政策、选址合理性分析

选址合理性与产业政策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修正）、《深圳市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09年修订）》可知，项目不属于上述目录所列的鼓励类、限制类和禁止（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项目建设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要求。

2、选址合理性分析

（1）与土地利用规划相容性分析

项目选址详见附图10《深圳市中部综合组团分区规划（2005-2020）（龙华、观澜、坂雪岗）》土地利用规划图。项目所在地用地规划为二类工业用地，与土地利用规划相符。

（2）与生态控制线的相符性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公布的《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图》（145号令 2005年11月），项目选址不位于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项目选址符合区域环境规划要求。项目选址地理坐标见下表：

表 17 项目所在厂房地理坐标

序号	X 坐标 (E)	Y 坐标 (N)
1	41370.459	113503.948
2	41308.781	113466.586
3	41334.237	113520.919
4	41345.002	113449.666

（3）与环境功能区划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深府[2008]98号文件《深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区域的空气环境功能为二类区，项目运营产生的废气经采取有效处理措施后可以达到相应标准要求，项目建设符合区域规划、深圳市环境规划及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根据深府[2008]99号文件《深圳市〈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为3类，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噪声经采取措施再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能达到相关要求，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很小。

根据《深圳市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的划分（2006）》，项目所在区域属观澜河流域二类水源保护区，其水质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根据《深圳经济特区饮用水源保护条例》第十三条规定：在保护区内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印染、造纸、制革、电镀、化工、冶炼、炼油、酿造、化肥、染料、农药等生产项目或者排放含国家规定的一类污染物的项目和设施，但本条例另有规定的除外。本项目不属于《深圳市经济特区饮用水源保护条例》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选址与《深圳经济特区饮用水源保护条例》的有关规定没有冲突。本项目未使用有毒、有害原辅料，不属于环保限批的迁建、扩建、改建的重污染行业，不与《关于对观澜河（石马河）流域实行建设项目环保限批的通知》、《观澜河流域及石马河支流区域严控项目技术指引》相冲突。项目生产废水经过处理后全部循环回用，不对外排放，生活污水经工业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观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对周围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经分析，项目的运营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大的污染影响，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深圳市等相关政策的规定。

结论与建议

一、项目概况：

深圳市一鑿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09 月，地址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富坑社区同富裕工业园 8 号 A 栋，主要进行高低压成套电器、智能控制开关、金融电子设备、五金通讯产品、五金制品的该生产，年产量分别为 500 台、300 台、500 台、1000 台和 20000 千克，并在原址上通过了环保审批（深龙华环批【2014】100255 号），批复中审批工序主要为切割、折弯、除油、酸洗、表调、磷化、组装、清洗、检测、包装。现由于公司发展需要，拟扩建增加喷粉、烘烤工序，项目扩建前后其产品、年产量等均无改变。

二、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水环境质量现状：

地表水：项目位于观澜河准水源区域内，水质目标为地表水Ⅲ类水体。2013 年第一季度，龙华新区主要河流观澜河干流水质显著好转，但仍受到重度污染，水质劣于国家地表水Ⅲ类标准，主要污染物为氨氮和总磷。相较去年同期监测结果，三个监测断面综合污染指数均有所下降，水质在不同程度上都得到明显改善。

地下水：项目所在区域属东江深圳地下水水源涵养区，现状水质类别为 I-IV 类，其中局部 Fe、Mn、pH 超标。

2、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2013 年第一季度，龙华新区二氧化硫、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污染物、细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均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良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的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三、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工业废水：本次扩建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扩建前产生的工业废水项目表面处理清洗工序产生的清洗废水，共计 8 吨/日，扩建前后水量无变化，主要污染因子为 PH、COD_{Cr}、SS、磷酸盐、石油类、色度。项目建设有废水处理装置，可将生产废水经过废水处理回用工程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

中表 1 标准后全部循环利用，做到生产废水零排放。

生活污水：项目位于观澜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原有生活污水纳入治理箱涵工程，由箱涵工程截排入观澜污水处理厂，经集中处理达标排放，对周围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金属粉尘（原有）：在切割机工位上方安装风机及集气罩，通过专用管道将粉尘抽至楼顶后定期收集清运，排气筒高度为 15 米。

粉尘（扩建增加）：在喷粉柜设置集气罩和抽风管道，将产生的粉尘经抽风装置送至粉尘收集装置收集处理后至楼顶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为 15 米，收集后的粉尘可以回收重新利用，利用率达到 95%以上

经采取上述措施处理后能够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二级标准（第二时段）要求，对西面工业区宿舍和周围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综合各种噪声源强分析，其正常生产过程使用各种机械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的混响噪声值约 75-85dB(A)。

项目租赁厂房为工业区内标准厂房，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通过合理调整车间内设备布置，合理安排工作时间，空压机设置独立空间（对空间顶棚及墙壁采用隔声棉做隔声处理，并对空压机底座进行基础减振）等措施并经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外 1 米处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故对西面宿舍和周围声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次扩建不增加固废废物，原有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站处理；原有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运往垃圾处理场作；原有危险废弃物分类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危险废弃物处理单位统一处理。经上述措施处理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对周围环境不产生直接影响。

5、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化粪池）、排放所涉及的场地地面均进行混凝土硬化处理，生活垃圾暂存场所并采取了防雨淋、渗漏的措施，不会因废水、固废直接与地表接触而发生腐蚀、渗漏地表而造成对土壤、地下水水质产生不利的影

四、环境分析分析

项目使用硫酸、除油粉、表调剂、皮膜剂等化学原料，具有易挥发、易燃、易爆等特性，在仓储过程中，由于自然或认为因素造成火灾、爆炸等事故后果十分严重，不但严重威胁本厂工人生命安全，也严重影响周围环境。因此，厂房必须严格遵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做好消防设施，尽可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并安装防雷、防爆装置等措施避免产生火源。同时厂房应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工作，把事故减少到最小程度。为减轻储存区风险的影响，除了在储存区采取有效的额预防措施外，还应准备工程应急措施，如在泄漏事故发生后的防渗隔离设施，在液面覆盖泡沫灭火装置等。此外，在储存中还应做到：储存区阴凉、通风，温度不宜超过 5℃；远离火种、热源，放置阳光直射；仓间内的照明、通风等设施应用防爆型，开关设在仓外。

五、发展循环经济推行清洁生产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应加强清洁生产的宣传，加快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步伐。在生产中应节约用水，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并加强现场管理，如此对减少污染起着积极作用，环境效益明显。在操作中应遵循 3R 原则，实现循环经济。

六、选址合理性与产业政策分析

1、产业政策分析

项目不属于产业政策鼓励、限制、禁止或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要求。

2、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所在地用地规划为二类工业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依照《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规定（深圳市人民政府第 145 号令）》划定的《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图》，项目不处在该图所划定的基本生态控制线内，符合《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规定》要求。

3、与环境功能区划的符合性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的空气环境功能为二类区、声环境功能区划为 3 类。根据《深圳市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的划分（2006）》，项目所在区域属观澜河流域准水源保护区，其水质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经过处理后全部循环回用，生活污水经工业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观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对周围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本项目未使用有毒、有害原辅料，不属于环保限批的迁建、扩建、改建的重污染行业，不违背《深圳经济特区饮用水源保护条例》的相关规定，不与《关于对观澜河（石马河）流域实行

建设项目环保限批的通知》、《观澜河流域及石马河支流区域严控项目技术指引》相冲突。

经分析，项目的运营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大的污染影响，项目建设符合区域规划、深圳市环境规划及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要求，因此项目选址合理。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项目所在地用地规划为二类工业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项目不在深圳市规定的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不违背《深圳经济特区饮用水源保护条例》的相关规定，并且符合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要求，选址基本合理。项目运营期如能采取积极措施不断提高企业循环经济水平，推行清洁生产，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量，将产生的各项污染物按报告中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进行治理，加强污染治理设施和设备的运行管理，则项目营运期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以下无正文

编制单位：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公章）

本人郑重声明：对本表以上所填内容全部认可。

项目（企业）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年 月 日

附图一览表

序号	附图名称
附图 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本项目地理位置与生态控制线关系示意图
附图 3	本项目所在位置四至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所在厂房现状及生产车间图片
附图 5	本项目所在流域水系图
附图 6	项目位置与地表水源保护区关系图
附图 7	本项目所在位置与污水管网关系图
附图 8	本项目所在位置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分示意图
附图 9	本项目所在位置噪声环境功能适用区划分示意图
附图 10	本项目所在位置土地利用规划图
附图 11	本项目车间内部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12	项目选址与地下水功能区划位置图

附件一览表

序号	附件名称
1	项目营业执照
2	深圳市房屋租赁凭证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
4	监测报告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地理位置与生态线关系图



项目西面工厂宿舍



项目北面其他厂房



项目东面其他厂室外设备



项目南面其他厂房

附图 3 项目四至图



项目厂房现状



项目原有设备切割机



项目原有表面处理池



项目废水处理装置



项目扩建增加喷粉柜 1



项目扩建增加喷粉柜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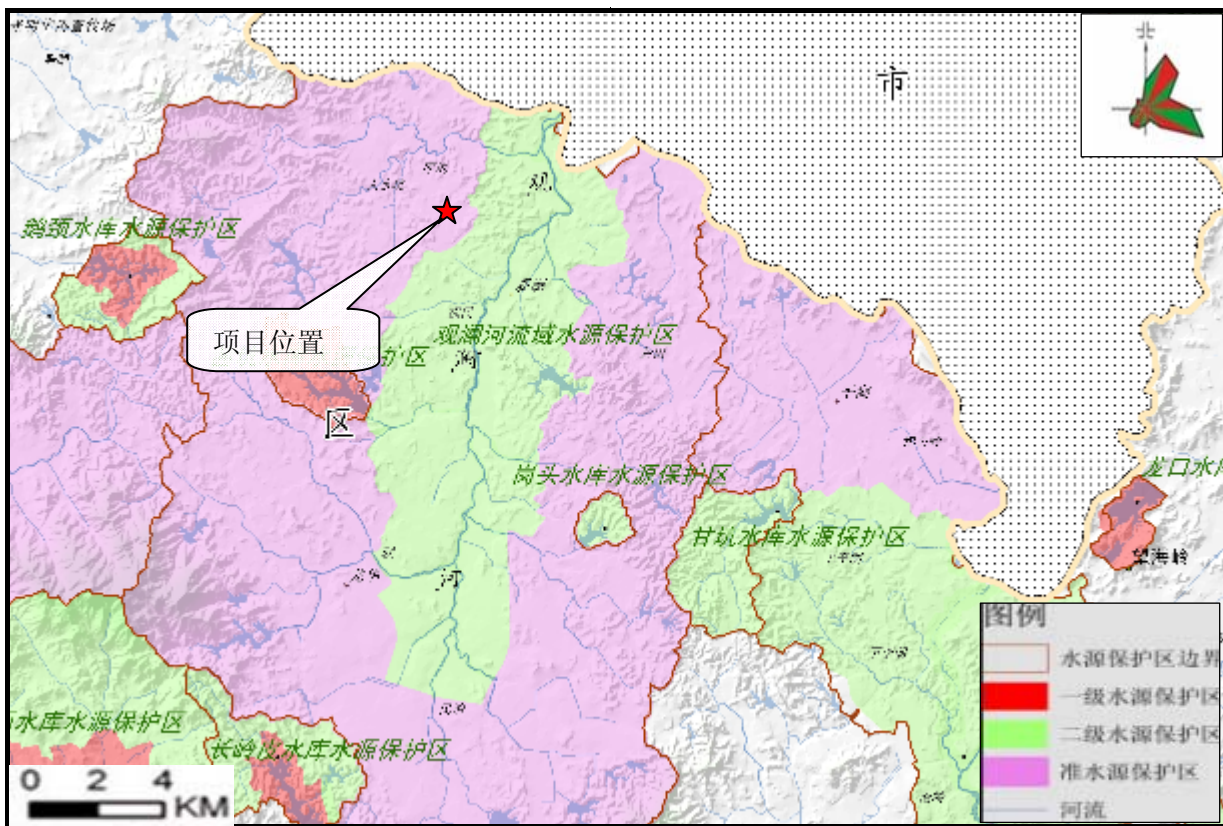


项目扩建增加烘烤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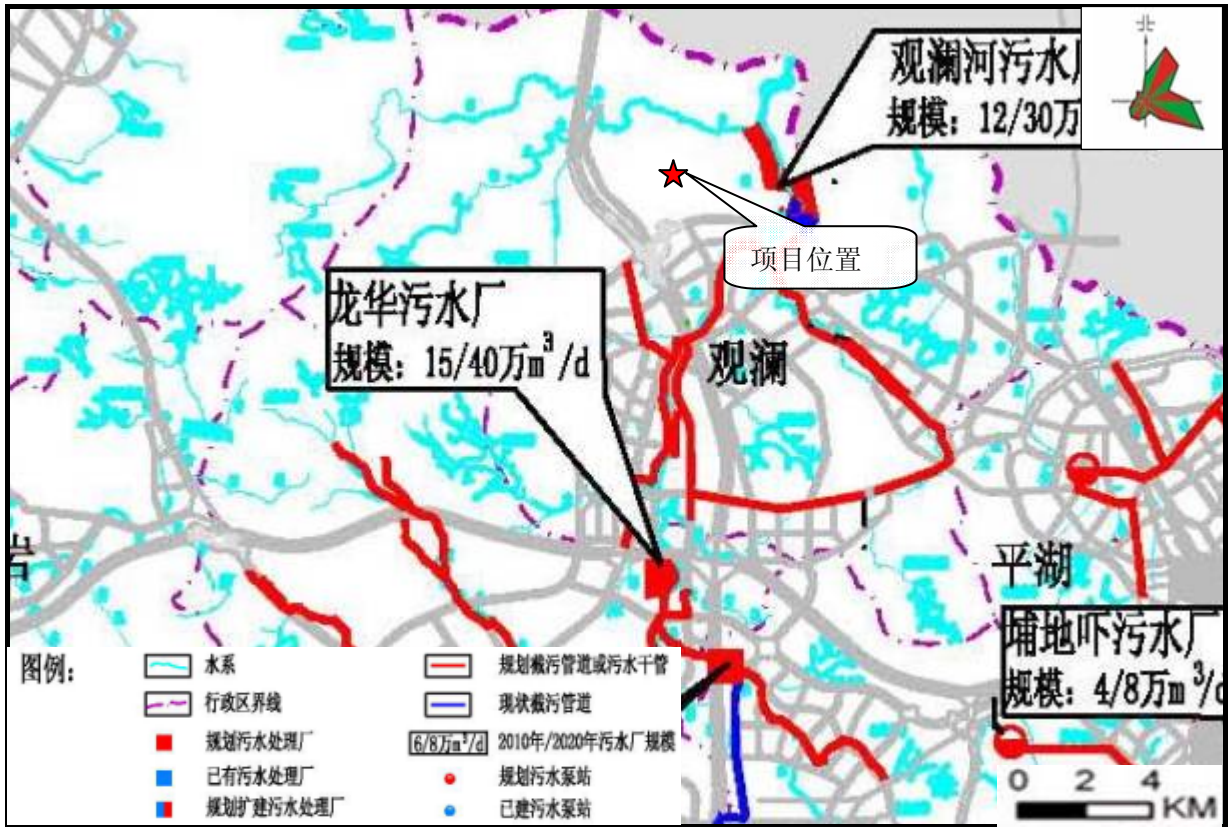
附图 4 项目现状及生产现场图片



附图 5 本项目所在流域水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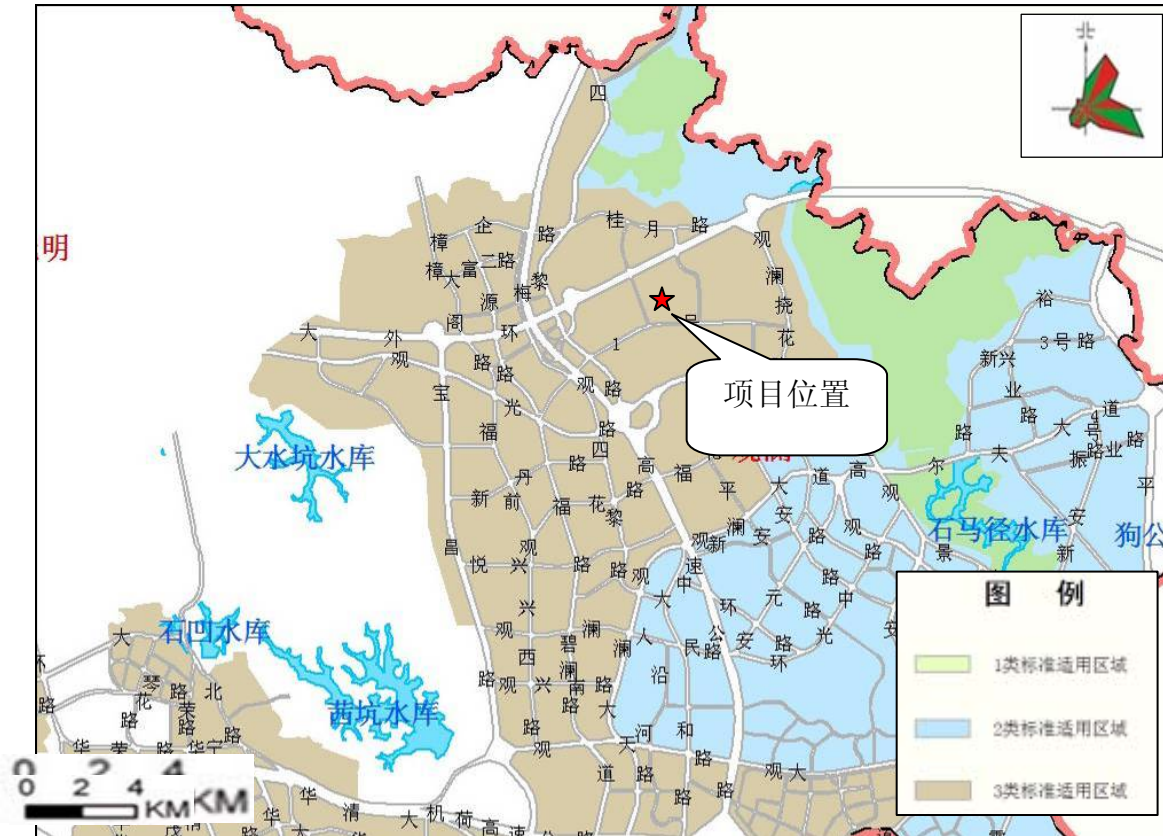
附图 6 项目位置与地表水源保护区关系图



附图 7 项目所在位置与污水管网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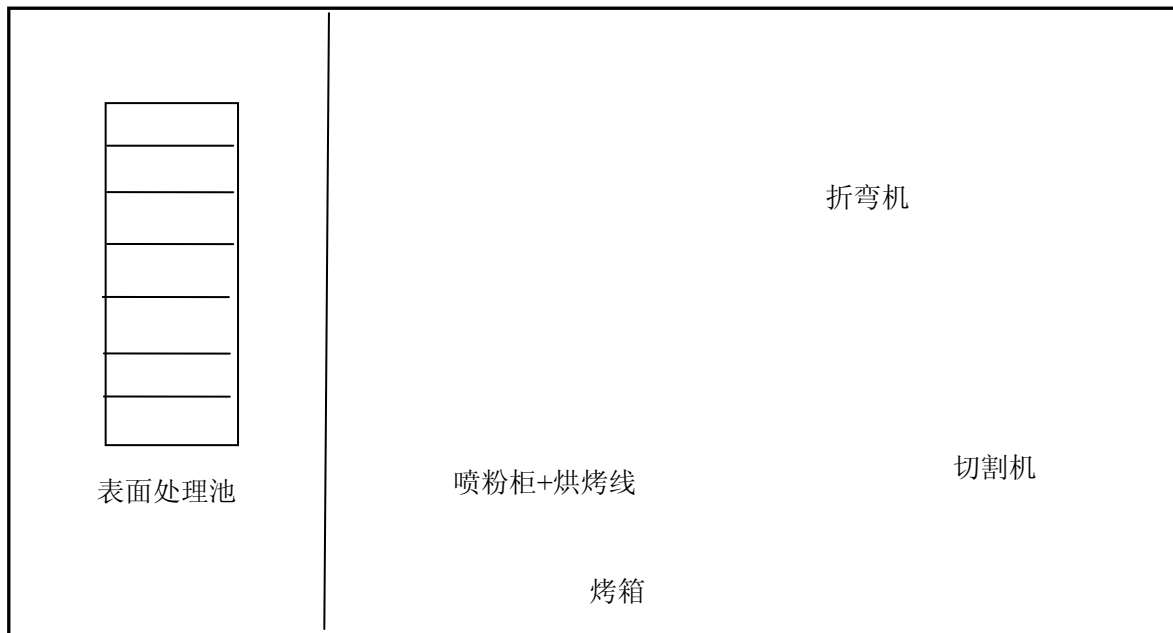
附图 8 项目所在位置与大气功能区划关系图



附图 9 项目所在位置与噪声功能区划关系图



图 10 土地利用规划图



备注：图为一楼平面布置，项目所租三楼为办公室和仓库。

图 11 项目车间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12 项目选址与地下水功能区划位置图

附件 1 项目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附件 2 深圳市房屋租赁凭证

附件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深龙华环批[2014]100255 号

深圳市一鑾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对你单位《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申请表》（201444031100255）号及附件的审查，我局同意你单位在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富坑社区同富裕工业区 8 号 A 栋改建，同时对该项目要求如下：

一、该项目按申报的生产工艺从事高低压成套电器、智能控制开关、金融电子设备、五金通讯产品、五金制品的生产加工，主要生产工艺为切割、折弯、除油、酸洗、表调、磷化、组装、清洗、检测、包装，如改变性质、规模、地点或生产工艺，须另行申报。原深宝环批【2011】601226 号作废。

二、不得从事喷漆、喷塑、喷砂、电镀、电氧化、印刷电路板等生产活动；不得设置备用发电机；不得设置锅炉。

三、该项目生活污水须达到 DB4426-2001 的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管道纳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该项目表面处理工序废水产生量为 8 吨/日，该废水需经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83-2005）后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得外排。

四、排放废气执行 DB4427-2001 的二级标准，达到规定标准后，经过管道高空排放。

五、噪声执行 GB12348-2008 的 3 类区标准，白天≤65 分贝，夜间≤55 分贝。

六、根据申请，该项目没有放射源、辐射源，没有放射性、辐

射性物质产生，如有改变须另行申报。

七、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工业固体废弃物不准擅自排放或混入生活垃圾中倾倒，工业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机油、含油抹布、含油废手套、废池渣、废污泥等）须委托环保部门认可的工业废物处理站集中处理，有关委托合同须报龙华新区城市建设局备案。

八、必须按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各项环保措施逐项落实。

九、该项目须按要求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需配套建设表面处理废水回用污染防治设施；设施须委托有环保技术资格证书的单位设计、施工，其设计方案须报龙华新区城市建设局备案，其主体设施须按程序报龙华新区城市建设局验收通过后方可投入使用。

十、该项目所选地址利用规划为工业用地，如遇城市规划、建设需要，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十一、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环境排放污染物需缴纳排污费。该项目排污费应向龙华新区城市建设局缴纳。如有变动按有关通知执行。

十二、本批复文件和有关附件是该项目环境影响审批的法律文件，自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按规定其批复文件须重新报审核。

十三、环保申请过程中的瞒报、假报、虚报是严重违法行为，违法者须承担由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 4 项目废水监测报告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监测站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WSY20140054

项目名称: 废水处理设施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深圳市一盛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4年06月03日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监测站

说 明

1、本报告无监测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环境监测站业务专用章”、“资质认定标志”、“ilac-MRA/CNAS 国际互认联合标识”及骑缝专用章无效，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名无效。

2、本报告涂改或复印无效。

3、对监测结果若有疑问，可在收到监测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我站咨询。

4、ND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5、采样依据：HJ/T 91-2002。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监测站

技术负责人：姚云峰

质量负责人：刘燕兰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71 区上川路与留仙二路交汇处

电话：0755—27875567，27875880

传真：0755—27875587

邮编：518133

监测报告

编制人: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人职务: 站长 副站长

签发日期: 2014年 6月 4日



一. 项目概况

委托单位	深圳市一鉴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龙华新区观澜街道富坊社区同富裕工业园8号A栋
联系人及电话	魏丽婷 15323847859
处理设施设计废水处理量	5吨/天
处理设施设计施工单位	深圳市宝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污染物排放去向	回用
污染物治理流程简图: 废水→调节池→反应池→沉淀池→回调池→清水池→砂滤→回用水箱	

二. 监测方法表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标准号	最低检出限 (单位:mg/L, pH值为无量纲, 标明的除外)
pH值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
化学需氧量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2002年	16
色度	稀释倍数法	GB/T 11903-1989	-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1-2012	0.04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0

三. 采样概况

采样时间	采样人员	采样位置	采样环境条件	样品状态	样品编号	分析时间
2014-05-16	梁彬 陈伟健	综合收集池	常温常压	微臭灰白明显悬浮物	Y05-0029	2014.05.19-2014.05.26
2014-05-16	梁彬 陈伟健	回用水箱	常温常压	无色无味不明显悬浮物	Y05-0030	2014.05.19-2014.05.26

四. 治理设施处理前后监测结果

样品编号	分析结果 单位: mg/L (pH值为无量纲, 标明的除外)

	pH 值	化学需 氧量	色度 (倍)	悬浮物	石油类	总磷	(空白)	(空白)	(空白)	(空白)	(空白)
Y05-0029	6.81	146	32	58	0.07	81.2					
Y05-0030	7.17	ND	4	11	ND	0.789					
备注											

